



欧洲模式研究丛书 · 周弘 / 总主编

EU ECONOMY AND SOCIAL MODEL & REFORM

欧洲经济社会 模式与改革

罗红波 / 主编

欧洲联盟近20年来的快速发展已经使它成为一支独立的力量，这支力量的形成和发展在人类历史上是独特的，所以我们把它作为一种特定的欧洲的“模式”来进行讨论。

本书通过对欧洲经济社会模式的探讨，透视欧洲模式的本质特点和深层结构，以加深我们对欧洲的认识和理解。

本书的重点在于探讨欧洲经济社会模式中最突出的特点及其对世界的影响。



社会 科 学 文 献 出 版 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M欧洲模式研究丛书·周弘／总主编

EU ECONOMY AND
SOCIAL MODEL &
REFORM

欧洲经济社会 模式与改革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欧洲经济社会模式与改革 / 罗红波主编. —北京: 社会
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0. 12

(欧洲模式研究丛书)

ISBN 978 - 7 - 5097 - 1304 - 4

I . ①欧… II . ①罗… III . ①经济发展 - 研究 - 欧洲
②社会发展 - 研究 - 欧洲 IV . ①F15②D750. 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58482 号

· 欧洲模式研究丛书 ·

欧洲经济社会模式与改革

主 编 / 罗红波

出版人 / 谢寿光

总编辑 / 邹东涛

出版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网 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59367077

责任部门 / 编译中心 (010) 59367139

电子信箱 / bianyibu@ssap.cn

项目负责人 / 祝得彬

责任编辑 / 王晓卿 陶盈竹 刘琳

责任校对 / 李秀军

责任印制 / 蔡静 董然 米扬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排 版 / 北京鑫联必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 20.5

字 数 / 334 千字

版 次 /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1304 - 4

定 价 / 5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欧洲模式研究丛书》总序

一 我们为什么要研究“欧洲模式”？

对于欧洲人来说，也许不存在着什么“欧洲模式”，因为在欧洲，每个民族都有它独特的文化底蕴和生活方式。它们虽然相互影响，但却各有其宗，源和流都不尽相同。但是在外界人看来，欧洲作为一种“整体文明”，无论是在制造机器、组织农业、管理经济、实施分配、进行决策，还是在保护语言、推广文化、处理国家关系等方面，都有一套特定的标准或规范。在欧洲以外的人们看来，来自不同国度的欧洲人在社会生活的几乎所有事务中，都有神似甚至形似的地方，都有一种超乎常规的默契和协作，都有一个“整体”欧洲的影子。代表这个整体欧洲的不仅仅是有时会凌驾于各成员国之上的欧洲联盟体制，还包括那些民族国家之间的各种协调机制与认同方式。

我们是否可以将这个“整体的欧洲”看成是一种独有的“模式”？这个问题是欧洲人自己最先意识到的。他们承认他们所创造的欧洲联盟体制既非国家性质，又非超国家性质，是一种“自成一体的”（*sui generis*）体制。由于这种“自成一体的”特殊性，欧盟作为一种行为体，它的机制与方式就不可能仅仅表现在排放标准、技术标准之类的领域，而是涉及经济社会政治外交等各个领域。

美国人也认为欧洲是一种特殊的模式，他们越来越多地将这些昔日的盟友看成一种挑战，因为“布鲁塞尔正在成为世界的规制首都”。来自欧盟的规制不是美国人所熟悉的那种简单的成本效益分析，而是以“欧洲式的”“预防性原则”为前提条件制定规则，并且让这些规则以“海啸”般的力量冲击美国的全球化企业，使它们接二连三地屈服于欧洲标准。彼得·曼德尔森承认，欧洲正在“向整个世界输出规则和标准”，而它的跨大西洋

伙伴则认为，“欧洲联盟正在赢得规制竞争”^①。

中国人也关注“欧洲模式”^②。这是因为人们习惯使用的“西方”概念并不能令人信服地解释错综复杂的跨大西洋关系，也不能全面地概括欧洲和美国，乃至其他属于传统“西方”概念范畴的国家在世界上的地位与作用。欧洲联盟近20年来的快速发展已经使它成为一支独立的力量，这支力量的形成和发展在人类历史上是独特的，所以我们就把它作为一种特定的、欧洲的“模式”来进行讨论。我们使用“欧洲模式”一词并不意味着我们把欧洲联盟看做一种可以和民族国家相比拟的，可以同时负载维护和平、自由与福利等职责的政治制度。通过对“欧洲模式”的探讨，我们试图理解的是欧洲联盟作为一个“自成一体”的体制所建立的机制和使用的方法。

除了那些可见、可触、可定义的欧盟体制、机制与方法以外，还有一种可以依稀感觉到的力量，一种推动着欧洲各国不断加紧相互联系与融合的“欧洲一体化”的力量和逻辑。这种力量使得欧洲联盟成为一个不断变动、快速发展的力量和体制，从而形成“欧洲模式”另外一个突出的特征。这些力量和逻辑将把欧洲推向何方？将会怎样影响着整个人类社会的未来？这些问题不仅为中国人所关注，也为所有欧洲以外的人所关注。

二 我们如何研究“欧洲模式”？

我们按照学科将课题分为四组，分别由来自不同学科的研究团队就“欧洲模式”展开研究与讨论：

在政治领域里，我们探讨了欧洲民族国家特殊的发展进程与组织形态，研究了欧洲联盟和成员国相互作用的治理方式，最后通过各个不同的案例，解释由欧洲的特殊性而产生的欧洲的对外行为方式、世界作用和国际影响。

在经济领域里，我们重点研究了欧洲的经济与社会模式，并就欧洲的整体模式与国别方式进行了对比，从公平与效率、多层治理与协调、同一

^① “How the European Union is Becoming the World's Chief Regulator,” From *The Economist* print edition, Sep. 20th 2007.

^② 见《欧洲模式与欧美关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

性与多样性等视角具体地分析了欧洲经济模式的案例。

在法律领域里，我们跟踪了欧盟法律制度在统一大市场建设过程中的作用，探讨了欧洲市场一体化过程中欧盟法制建设的创新与特点，介绍了欧盟经济宪法的一些基本问题以及市场经济建设过程中市场价值与其他价值之间的平衡，并进一步分析了法律制度在欧盟市场一体化中的作用与独特性。

在文化领域里，我们从多个视角考察和分析欧洲认同概念、公民与社会认同，并且选择了一些欧洲化的案例进行分析。

在上述研究过程中，中国学者有机会到欧洲进行实证研究，并在很多方面得到欧洲同行的帮助与支持。整个研究凝聚了中欧学者共同的心血。

三 我们的初步结论

我们认为，欧洲联盟仍然是民族国家的联盟，它建筑在国家之上（超国家），成长于国家之间（政府间），与欧洲的国家建设与转型有着难以分割的关系。尽管欧洲联盟不是一个“国家”，但却是一个国际行为体，特别是近 20 年以来，欧洲联盟的成员国越来越注重它们之间在外交与安全政策方面的协调，越来越努力“用一个声音说话”，在发挥“民事力量”优势的同时，加强了欧盟层面的军事工具，并且使民事和军事力量服务于欧盟设定的世界目标：多边外交、民主建设和建设持久的和平机制。

在经济领域里，欧洲联盟早已不能等同于简单的国家联盟，因为在欧盟层面上已经形成了一个作为欧洲经济模式基础的独特的经济政策协调结构。支持这一结构的经济理论、政策目标、管理结构、职权分配和运作成效等构成了欧洲经济模式的特点。所谓“欧洲社会模式”是“欧洲模式”的核心内容之一，也是受到经济全球化最严峻挑战的领域。

欧盟法律体系的制度设计在欧洲一体化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也是欧洲一体化的一个重要的特征。欧共体因此发展成为一个法治的共同体。欧盟通过法律（包括立法与司法）途径来规范成员国与欧盟之间权能的划分，用法律规范成员国与共同体机构以及两者之间的关系，将国内司法体系纳入欧盟的司法体系之内，从而形成一个整体的司法体系，欧洲法院将欧盟的目标确立为共同体必须遵守的一般法律原则，使得共同体的目标法律化，这些都使得欧洲一体化具有独特的法律性与规范性特征。

欧洲认同是塑造欧洲模式的观念基础。近年来，随着欧洲一体化的深化和扩大，欧洲认同问题成为热点话题，人们开始深入探讨“欧洲是谁？”“欧洲从何处来？”“欧洲向何处去？”等重大问题。欧洲认同并非固定和僵化的事物，它具有多层面、复杂性和动态的特征。

我们认为，“欧洲模式”仍然是一个开放性的议题，这不仅因为欧洲一体化涉及的领域是广泛和深入的，而且因为它是一个动态的进程：它不仅涉及欧洲的各个成员国，关系到整个欧洲地区，而且影响到与欧洲交往的世界各地。

周 弘

2008 年 4 月

“里斯本战略”的中国视角^{*} (代前言)

周 弘^{**}

1. 中国人关注欧盟“里斯本战略”

近年来，中国学者一直密切追踪着欧盟的发展战略模式，并对其进行了谨慎的评介。^①自2000年3月欧盟“里斯本战略”出台以来，中国学者就对其进行了分析评论，随后对《萨皮尔报告》(Sapir Report)产生了同样强烈的兴趣，并对“里斯本议程”和“里斯本新战略”进行了跟踪式的介绍。^②

中国学者对“里斯本战略”的解读和阐释主要集中在两个不同的层面：一是重点分析“里斯本战略”的新自由主义倾向，因为“里斯本战略”强调，在全球化竞争的挑战面前，欧洲需要采取更具活力的经济政策；二是着重点评“里斯本战略”中新自由主义经济政策取向对于欧洲福利国家标准的影响。第一种观点认为：不可逆转和不可抗拒的全球化已经

* 原文为英文，发表于2007年9月号《亚欧杂志》(Asia Europe Journal)，Springer，2007 (9)，熊厚译。

** 周弘，1992年获美国布兰代斯大学比较历史学博士学位，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学部副主任，欧洲研究所所长、研究员，《欧洲研究》杂志主编，中国欧洲学会会长。主要研究领域：欧洲福利国家、欧洲社会文化、对外援助。出版专著十多部，其中包括：《福利的解析——来自欧美的启示》，上海远东出版社，1998；《欧盟是怎样的力量》，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本文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欧洲研究所执行的“中国—欧盟：欧洲研究中心项目”——“欧洲模式与世界”课题的主持人。

① 相关研究参见 Zhou Hong, “EU Social Policy Studies in China,” *Asia Europe Journal*, Springer, 2004 (10), Volume 2 – Nr. 3; 周弘：《“第三条道路”与欧洲联盟的社会模式》，《欧洲》2000年第9期；周弘：《社会保障制度能否全球化？》，《世界经济》2002年第8期。

② 周弘：《欧盟社会标准化工程及其对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理论意义》，《人口科学》2003年第2期；田德文：《欧盟社会政策与欧洲一体化》，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中国社会科学院欧洲研究所：《2005~2006年欧洲发展报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

预先规定了欧洲福利国家的最终发展方向，因此决策者应该把适应全球化的浪潮置于政策选择的优先地位，并根据新的经济形势确定新的社会需求和与新需求相适应的社会福利保障；第二种观点将注意力集中在了解欧盟为了使经济增长和社会凝聚力再度达到平衡而创造的新工具和构造的新制度上，同时也关注欧盟在协调联盟和成员国政策方面的工具创新和制度建构。

在“里斯本战略”和它的相关文件中，“创新”是一个具有多层含义的关键词：在经济层面，它代表科学和技术的进步；在社会层面，它代表社会保护措施的重新选择和社会价值的重新定义；在政治层面，它代表制度的调整和社会责任的重新评估。由于“里斯本战略”的成功实现在很大程度上要依赖欧盟创新政策的实施，因此，在2005年“里斯本战略”中期评估过后，欧盟进一步强调创新政策的核心作用。2006年欧盟委员会在其通讯报告中直截了当地将“创新”称为一项战略。^①

面临巨大转变的中国社会正在通过创新为许多问题寻找积极的解决方法，欧洲的创新理念已经受到中国学界和中国领导人的关注。中国人确信，体现在“里斯本战略”里的欧盟经验是欧洲人根据形势变化作出的理性抉择，对于中国有借鉴意义，尽管中国尚不能确定欧盟经验在哪些方面和多大程度上对于中国有参考价值。

2. 一个全球化，多种回应？——欧盟发展战略的独特性

理解欧洲模式独特性的一种方式是分析它对全球化挑战的回应。冷战结束后的世界市场正在归一，但同时政治和社会依然被分割成许多实体。在这种情况下，不同的政治和社会实体对全球化的回应必定是多样的，其具体回应又取决于各个实体的内部形态和发展水平。国家作为政治社会实体的主要代表，继续根据各自对资源的需求和掌握、不同的生产组织形态和人力动员能力，采取应对全球化挑战的措施。对美国来说，全球化给它提供了一个史无前例的能够轻松进入全球市场的机会。资本、商品、服务和劳动力的自由流动带来了巨大的利润，使美国的商务活动大规模地超越了本国的国境，其发展战略必然是具有全球视野的。对欧盟来说，全球化

^① “Putting Knowledge into Practice: A Broad-Based Innovation Strategy for the EU,” Communication from the Commission to the Council,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the European Economic and Social Committee and the Committee of the Regions, Brussels, 13. 9. 2006, COM (2006) 502 final.

带来了商业机会，也带来了社会挑战，但最大的挑战来自内部，因此其发展战略需要平衡来自内外两个方面的挑战。对中国来说，全球化是一把双刃剑，它既带来了资本、技术、资源和为中国经济增长加油助跑的全球市场，同时也为正在发生戏剧性变化的中国社会带来了挑战。和欧洲一样，中国必须正确审视自己在世界发展中的战略位置和国内实际情况，然后决定采取哪种方式和工具才能在全球化时代成功地完成自身的转变。

长期以来，欧盟就其经济发展疲软的态势进行了持续研究。欧洲议会在1998年曾委托一家研究机构，对“全球化与欧洲和美国的社会治理”进行前瞻性的评估。该机构在第二年公布的最终报告中突出了国家、商界和欧洲居民之间正在变化的关系。该报告采用了1998年凯南·亚尔伯(Kenan P. Jarboe)的一份题为《全球化：一个世界、两种版本》(*Globalization: One World, Two Versions*)的报告中的基本观点。亚尔伯在他的报告中明确指出，欧洲正处于后工业化时代和前信息化时代的转折时期，也就是说，欧洲正处于两种不尽相同的生产方式之间：工业化生产方式要求劳动分工，而信息化生产方式则要求强化劳动技能。报告提出，这两种方式将导致显著不同的社会治理模式。前者导致集权化、等级制和专家统治的治理模式；后者导致分散化和网络体系化的治理模式。^①在从工业化时代向信息化时代的转变过程中，生产组织形态、工会在社会中的作用、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政治制度都将发生重大的变化，其结果是上述三者的重构。

包括欧盟和中国在内的大多数经济体都宣称，经济增长在其发展战略构成中是第一位的和最优先的。然而，这些国家在促进经济增长的方式方面有显著的差异。以《华盛顿共识》为代表的发展战略选择了私有化、撤销管制、自由贸易、利率自由化和趋向于自由化的税收以及财政政策改革。以自由贸易为名进行的市场扩张忽视公共产品的提供，削减社会保障安全网，降低环境保护和企业的社会责任。《华盛顿共识》发出了一个明确的信息：为了获取更多的利润而进行更加自由的竞争！

^① Kenan Patrick Jarboe, “Globalization: One World, Two Versions,” The Forward Studies Unit, European Commission, Brussel, November 19 & 20, 1998, <http://www.cap.lmu.de/transatlantic/download/jarboe.doc>. 也可以参见“Globalization and Social Governance in Europe and the United States,” edited by Wolfgang Bücherl and Thomas Jansen, 1999, http://ec.europa.eu/comm/cdp/working-paper/globalisation_and_social_gov_en.pdf.

欧洲人并不完全赞同《华盛顿共识》。当欧洲人宣布要实行自由市场经济的时候，他们还附加了有关社会凝聚力、政治民主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内容，并将这些内容作为其核心价值体系中必不可少的部分。由于大部分欧洲地区仍处于后工业化时代，欧洲人还需要努力与各种各样的科层制官僚机构共同生活和工作，协同一致，力图共同实现发展目标。

什么样的共同目标值得欧洲国家分享？他们又是如何成功地实现共同目标的呢？“里斯本战略”是我们理解极其复杂和设计独特的欧洲模式的一个窗口。2000年3月23~24日，欧盟各成员国领导人为了举行他们的政府间论坛而相聚于葡萄牙首都里斯本。这次他们讨论的主题是欧洲发展战略，这些领导人想在21世纪到来之际引导欧盟这条大船驶向和平和繁荣的未来。不可阻挡的全球化挑战留给他们采取应对措施的时日无多，因此，他们觉得这次会晤重任在肩。比这更糟糕的是，全球化和欧洲一体化在欧洲社会被当做高失业率（超过10%的劳动人口失业，或1500万失业人口）的替罪羊。与美国相比，欧洲经济增长率更慢，服务部门就业水平更低，最主要的是，在教育、培训和研究等方面投资的不足使欧洲信息和科技部门的劳动力呈现着显著的技能缺口。^①

欧盟领导人在“里斯本议程”中所要达到的最高目标不仅仅是简单地促进经济增长，还要致力于通过推动经济增长来创造更多更好的就业机会，提高人民的福祉。这其中关键的一步是建立一个竞争平台，而更重要的是利用这个平台推动欧盟“向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体转变”^②。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就要使欧洲公民为即将到来的信息时代做好准备。欧盟领导人在里斯本规划欧盟发展的前瞻性蓝图并不是集中于某一特殊方面的发展，而是提出了关系经济发展和社会凝聚力的多项议题，经由欧盟独特而重要的决策形式通过，即各成员国代表一致同意，形成一份完整的战略性文件，即“里斯本战略”。此外，这份战略文件还必须是一个可操作和可进一步修订的工作计划和蓝图，即“里斯本议程”。当然，“里斯本战略”最

^① “The Lisbon European Council—An Agenda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Renewal for Europe,” contribution of the European Commission to the Special European Council in Lisbon, 23 – 24th March, 2000. OJ, DOC/00/7.

^② Presidency Conclusions of Lisbon Summit, paragraph 35.

主要的任务是促进经济增长和提高竞争力，但同时保留欧洲核心价值。^①

欧盟怎样才能同时实现上述两个目标？欧盟管理层采取的第一个步骤是“营造更加良好的创新友好型（innovation-friendly）商业环境”^②，即把创新友好型的政策引入所有的相关政策领域，比如教育和研究；同时欧盟需要对公共开支做出重大调整，从收入再分配方式转换为预防性措施方式，即对知识和创新进行投资，从而改善商务业绩、扩大教育和培训规模，同时为老年人、年轻人和妇女就业提供便利。换句话说，公共支出应该从福利再分配转变为福利创造。欧洲人认为，“里斯本战略”极具欧洲特色，因为它强调经济增长和社会凝聚力之间的平衡，注重人类发展和自然保护的均衡，同时关注社会包容（social inclusion）和文化多样性。这既不是美国方式，也不是其他任何方式，而是与众不同的欧洲方式。

3. 促进增长的制度创新

“里斯本战略”指出，欧洲正处于一个新时代到来的前夜。为了能够在新时代继续生存并获得繁荣发展，欧盟必须采取一系列根本性的革命措施。这些措施包括“推进经济改革以适应知识经济”和“通过投资人民而加强欧洲社会模式”。^③这两项任务深深地根植于欧盟的发展模式中，而且相互之间存在着内在联系，而不是互相冲突。

“里斯本战略”认为，经济全球化给欧盟成员国的社会再分配系统带来了挑战。然而，如果福利供给被有效地用于向人民投资而不是简单地作为一种供给品，那么提高经济增长和改善福利供给就并不必然是零和博弈。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西欧国家曾经建立了卡尔·勃朗宁（Karl Polanyi）提出的国家经济、社会和政治制度之间的高度重合和平衡，但这种平衡模式已经过时。^④在一个被大大扩展了的经济疆域中，欧洲所有的社会和政

① 请参见 Maria Rodrigues, “The Debate over Europe and the Lisbon Strategy for Growth and Jobs,” Background Paper 2005. 10. 21。

② “Putting Knowledge into Practice: A Broad-Based Innovation Strategy for the EU,” Communication from the Commission to the Council,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the European Economic and Social Committee and the Committee of the Regions, Brussels, 13. 9. 2006, COM (2006) 502 final.

③ “The Lisbon European Council—An Agenda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Renewal for Europe,” contribution of the European Commission to the Special European Council in Lisbon, 23 – 24th March, 2000. OJ, DOC/00/7.

④ Karl Polanyi,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Beacon Press, Boston, 1944.

治行为主体都必须进行治理创新。“里斯本战略”全力推动的正是这种创新。

在一个扩大的单一市场中保持经济、政治和社会利益的平衡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尤其是由于这种平衡需要涉及许多的国家行为主体。这里包含着两个方面的难题：在经济方面，主要的问题是现代社会怎么看待经济增长和社会意外风险（social contingencies）。在工业化时代，人们的社会意外风险主要来自年老、工伤和疾病以及产业转移带来的失业；而在信息化时代，社会排斥（social exclusion）和长期失业的主要原因来自知识匮乏和技能缺失。在政治方面，主要的问题是政府对于投资未来是否做好了准备，是否能够取得必需的社会和政治支持。目前几乎所有的欧洲领导人都声称知道怎么改革，但却不知道在实行了改革后如何重新当选。也就是说，民族国家的民主选举制度对于理性化的社会改革来说是一种主要的阻力。在这种情况下，关键的问题在于：民族国家的群众性民主制度这一欧洲的基本价值观是否适用于更加广阔的市场。因此，有关权力的重新布局和再度整合的各种讨论最终归结为一个问题，即谁在什么条件下以何种原因和方式获得什么。换句话说，就是需要在欧盟范围内对权力进行重新整合以确定财富的分配方式。

财富是根据权力和需求进行分配的。扩大的市场面临新的社会意外风险和新的社会需求，例如技能和知识的缺乏、对于流动劳动力的保护不足以及社会排斥现象，等等。这就需要用新的社会福利保障和社会机制来抵御这些新的社会意外风险和社会需求。传统的社会再分配计划建立在公民或者居民资格的基础上，因此只吸引受益人而对于提供资源的人没有吸引力，这种社会机制对于欧洲决策者来说缺乏政策调整的空间，甚至连选择的可能都没有。新的前瞻性的社会机制首先应该加强个人防范风险的能力。从“里斯本战略”可以看出，欧洲人选择了后者，即新的前瞻性的措施。这是因为根据欧盟的预测，信息技术和不断增长的经济将会为欧盟居民提供更多和更好的工作机会以及更高的收入，所以欧盟应该采取措施使欧盟的居民为这些更好的工作岗位做好准备。^①

如前所述，欧洲人对美国模式的市场经济兴趣不大，一个没有恰当社会福利保障的自由市场不能被欧洲人所接受，但是要将欧洲人的理念运用

^① 参见 Maria João Rodrigues, *European Policies for a Knowledge Economy*, Edward Elgar, Cheltenham, UK, 2003。

于实践却十分困难。扩大的欧盟内部市场或多或少放松了国家管制，这给传统的欧洲福利国家带来了挑战，使之向解构的方向发展：欧盟法律系统为竞争提供了便利和保障，而共同体的政策和社会福利保障方式也给许多欧盟成员国造成了巨大的改革压力。欧盟的主要发展战略包括：

- (1) 释放市场力量，允许市场在配置资源时发挥更大的作用。
- (2) 激活社会政策，使居民为未来的就业做好准备：“每一个公民都必须掌握在知识型社会生活和工作的技能”^①。
- (3) 推动并预防社会排斥的行动，并继续通过社会对话，努力达成社会共识。不仅在国家层面达成社会共识，而且要在欧盟层面达成共识。

这些跨国境的政策导向必定会遇到很多制约和抵制。最大的制约来自习惯于给本国政府施加政治压力的欧洲民众。因此，“里斯本战略”能否成功执行的关键因素还是来自欧盟的双层政治制度和社会结构。

为了推动“里斯本战略”，欧盟启用了一个老原则和一个新方式，即辅助性原则和“开放性协调”方式（Open Method of Coordination, OMC）。根据辅助性原则，在国家层面上能够处理得更好的事情由成员国来处理，而欧盟仅做成员国无法做到的事情。这个原则使每个国家的多样性和社会自主权得到尊重。一般来说，社会福利保障领域是成员国应承担的责任。国家和地方政府须在“里斯本战略”的框架内，采取适合本国和本地区情况的政策和机制去为自己的公民提供福利保障。

开放性协调方式用于转化并提高辅助性原则的效率。在采取该方式的时候，成员国和其他利益相关者都被纳入一个开放性的协调过程中，该过程包括协商（negotiations）、互相影响（mutual influences）、共同设定目标（common goals-setting）、集体解决问题（collective problem solving）、集体统一指数和标准（collective integrated indicators and benchmarks）、分头执行（separate implementation）、交换信息（information exchange）以及引进标准化的监督和评价标准（introduction of standardized surveillance and evaluations）。总之，开放性协调方式涉及或包揽了弗里茨·沙普夫（Fritz

^① “Presidency Conclusions of the Lisbon European Council,” in Maria João Rodrigues, *European Policies for a Knowledge Economy*, Appendix, Edward Elgar, Cheltenham, UK, 2003.

W. Scharpf) 提出的所有的四种欧盟治理方式。^①

开放性协调方式的优势在于能够从一种自下而上的方式着手，经政府间协商和合作，通过促进成员国之间用创新方式进行相互的政策调整，最终达到联合决策（joint decision makings）以及共同目标设定和标准化（common goals setting and benchmarking）的目的；而且至少在一部分政策领域里，这个过程可以采用从上到下的方式实现。开放性协调过程意味着一种新的治理实践同时出现在欧盟和成员国两个层面上。这种方式采用一套新的理念和机制，以一种欧盟特有的合作风格去应对全球化的挑战，同时也尊重了国家的多样性。

但是，“里斯本议程”的推行并不像设计的那么顺当。当欧盟委员会2004年评估“里斯本议程”时，他们发现“里斯本战略”所承诺的创造600万个工作岗位的目标远远没有实现。这是因为，竞争政策虽然被引入电力、通信和航天等领域，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也已经开始落实，欧盟和各成员国都在强调可持续发展，成百上千条的规则和管制措施被制定出来保护发展，然而作为一个整体的欧盟仍然缺少可操作的公共政策，对于拒绝投资知识经济的成员国没有硬性的约束机制。不少成员国依然受到国内政治的左右，在改革和不改革的十字路口徘徊，不少利益受到损害的社会团体把欧洲联盟当做出气筒。到2005年，法国和荷兰的公民成群结队地走上街头，通过集体否决《欧盟宪法条约》的方式表达了对欧洲共同未来的不满和不信任。

最深刻的危机还是体现在民族国家层面。民族国家的政治规范和社会规范与扩大的市场自由贸易规则严重抵触。内部大市场的运行越是成功，民族国家的危机就越是沉重。2005年欧盟经济增长最快的国家大部分是新成员国，这是因为在新成员国中抵制共同市场的社会约束力相对薄弱；而在欧盟老成员国里，只有两个国家按照“里斯本议程”将GDP的3%投资于研究和发展，只有五个国家将欧盟的指标作为它们自己国家的指标。在雄心勃勃的“里斯本议程”启动了五年以后，欧盟经济继续萎靡

^① Fritz W. Scharf, “What have We Learnd? —Problem – Solving Capacity of the Multilevel European Polity,” 2001. <http://www.mpi-fg-koeln.mpg.de/pu/workpap/wp01-6/wp01-6.html>.

不振，生产率增长仍然滞后于美国，人均GDP依然只有美国的70%。^① 美国在知识经济和服务业方面远远超过了欧盟，而欧盟却不断地将大量资金花费在社会保障和社会再分配上。

即使在此如此糟糕的情况下，“里斯本战略”也没有被放弃。新一任欧盟委员会主席巴罗佐（Barroso）在2005年初就任后马上宣布重启“里斯本战略”。修改后的“里斯本战略”只改变了一部分数字和措施。欧盟作为一台欧洲一体化的政治发动机，一个欧盟的治理中心，其作用是被加强而不是被削弱了。在新版“里斯本战略”中，欧盟获得了协调各项政策的权力。不仅如此，欧盟还获得了为宏观经济政策、结构政策和就业政策之间的相互配合提供政策指导的权力，而且欧盟还被赋予责任，与各成员国一道努力，根据各个成员国执行“里斯本战略”的具体情况，将“里斯本战略”应用到具体政策领域，比如信息社会政策、教育政策、研究政策和社会包容政策。在这里，治理方式成了各方面关注的重点，欧盟和成员国之间为了增长与就业的共同目标而建立起了一种更强、更紧密的合作，而且它们之间互相分担责任的伙伴关系得到了进一步的强调。新版“里斯本战略”还要求成员国改革自己的法律系统，以便与欧盟法保持一致，这些都标志了共同市场的发展不以成员国内部的政治和社会势力为转移。

修改后的“里斯本战略”继续强调把技术、创新和教育作为欧盟生产率提高的主要驱动力和提升欧洲竞争力的关键。与此前的文件相比，这次修订采纳了更多的具体措施，比如量化和质化的指标和标准体系（quantitative as well as qualitative indicators and benchmarks）以及由欧盟出面组织的定期监督机制（periodical monitoring）、评估（evaluation）和同行评议（peer reviews）。在“里斯本战略”的制定者看来，欧洲社会必须就它们的社会支出、就业政策、养老金和培训系统进行重大改革。欧盟和成员国的关系被定义为“新型伙伴关系”，在这对关系中，欧盟委员会不再扮演被动和辅助性的角色，而是负责为成员国起草共同原则和框架，成员国需要根据共同原则和框架制定各自的国家改革战略。在这种情况下，改革成为一种必须而不是一个选项。成员国必须采取措施，“根据‘里斯本战略’重新整合了的指导方针，在国家改革计划（National Reform Programmes）

^① André Sapir, “An Agenda for a Growing Europe, Making the EU Economic System Deliver,” European Commission, July 2003.

框架下促进创新”^①。这种伙伴关系也被延伸到国家、地区和地方层面上的其他社会伙伴关系上。另外，欧盟还建立了一个新的机制，即“里斯本战略特别协调员”，而且欧盟还要发布“里斯本战略”发展和绩效的年度报告。^②

4. 中国能从欧盟社会模式中学到什么？

中国能从欧盟获取一定经验。第一，新旧“里斯本战略”都强调增长。这种增长不仅限于GDP的增长，而且指经济发展、社会凝聚力和环境保护的平衡发展。显然，这种增长方式是适用于中国的。中国正在经历内部市场迅速扩大带来的重大改革，这种形势要求中国改革公共和社会服务系统以应对新的社会意外风险。从这一点来说，中国的情况类似于欧洲。中国政府已经注意到在关注经济增长的同时保持经济、社会、政治和环境的平衡，并且提出并实践了科学发展观，明确提出五方面的统筹发展：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欧盟经验与中国经验共同证明了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的一些重要的规律。

第二，中国在科技发展方面密切注视着欧洲关于创新的观念和实践。最初，中国将“创新”理解为一个单纯的技术名词，然而随着中国经济和市场的迅速发展，旧的管理方法和制度无论对促进增长还是对维持稳定来说都已经过时，创新因此被赋予新的内容。它不再局限于技术进步，而是包含了能够激发创新性思维和实践的一整套系统。在此领域，中国仍将关注欧盟的经验。

第三，中国已经开始关注欧盟的辅助性原则和开放性协调方式，而且为这些原则能够在欧盟推行表示钦佩。欧盟的联合资源虽然十分有限，而且还有许多不同的利益掺杂其中，但是依旧能够推动像欧洲一体化这样庞大的共同计划，在中国人看来，这是因为欧盟具有一种软实力，即“赞同”和“达成协议”的能力，欧盟各国协调合作和整合力量的过程还体现了知识的力量、技巧的力量和文化的力量。实际上，辅助性原则和开放性

^① “Putting Knowledge into Practice: A Broad-Based Innovation Strategy for the EU,” Communication from the Commission to the Council,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the European Economic and Social Committee and the Committee of the Regions, Brussels, 13.9.2006, COM (2006) 502 final.

^② COM (2005) 24, Communication to the Spring European Council.